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  
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 2008 年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

## 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2008 年 12 月 31 日)

### 引 言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由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编制的 200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本政府网站上可下载本报告的电子版。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

010—64031118—3113。

### 一、概 述

根据《条例》要求,2008 年 5 月 1 日正式启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为此,全区 65 个承担政府信息公开职能的部门配备了 37 名全职工作人员、321 名兼职工作人员。全区设立了 4 个集中的政府信息公开场所,各职能部门根据实际情况设立了信息申请受理点。截至 2008 年年底,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政府信息公开咨询、申请以及答复工作有序进展。

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东城区根据条例要求,按照市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统一部署,以建设服务政府、责任政府、法治政府为目标,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区

政府多次专题研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区政府先后在区长办公会专题研究、在政府常务会议上部署东城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全市率先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为2008年区政府折子工程，印发通知提出东城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性意见，明确了各项工作的责任单位和完成时限。**建立了区级政府信息公开管理系统平台**，把区级各部门网站建设成为政府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统一编制了区级管理子系统的三级类目，在“数字东城”门户网站开设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和投诉渠道，定期维护和更新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接受公众监督。**建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组织体系**，分别明确决策层面、协调层面、工作层面和评价层面的工作任务，确保政府信息各项工作严格按照条例要求落实到位。**建立了工作制度和工作程序**，制定了《北京市东城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清理办法（试行）》等规范性文件，对政府信息清理、保密审查、依申请公开、电话咨询等工作进行规范，对于涉及国家机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的不予公开政府信息，制定了答复、解释工作预案。对于依申请公开可能引发的举报投诉、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以及可能出现的违规申请、群体申请、纠缠申请等问题，制定了预案。**拓展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建立区级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查阅大厅、依申请受理场所和查阅室，设置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区长在线访谈平台，各街道、各委办局利用现有办公场所和对外接待窗口设置政府信息公开便民查询设施，并建立对外服务联动工作机制，方便群众就近开展查询。

截至2008年年底，全区共计受理依申请类政府信息57件，完成2003年以来形成的政府信息的清理工作，共清理政府信息23541条，其中主动公开信息8500条，依申请公开信

息1596条，不予公开信息7291条，作废信息6154条。全区各有关单位向市、区档案馆、图书馆、政府信息公开大厅等政府信息集中公开场所移送“规范性文件”和“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纸质文本39877件。

## 二、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

### （一）公开情况

本区2008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8500条，电子化率100%。

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机构职能类信息1020条，占总体的比例为12%；法规文件类信息1693条，占总体的比例为20%；规划计划类信息460条，占总体的比例为5.4%；行政职责类信息549条，占总体的比例为6.4%；业务动态类信息4778条，占总体的比例为56.2%。

### （二）公开形式

在主动公开信息工作中，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本区建立多种渠道公开和查阅政府信息。（1）在“数字东城”门户网站发布全区各部门政府主动公开信息。（2）在区、街道和社区的7个档案馆、11个图书馆和54个社区居委会开设了公共查阅室和资料索取点，在各街道社区事务受理中心设立信息公开接待咨询点，在市民服务中心设立了信息公开专栏，公开各类政府信息。（3）各承担政府信息公开职能的单位都编印了《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定期移送至行政服务中心大厅、档案馆和图书馆，为群众提供方便。（4）开设各类办事大厅18个，信息公告栏25个，电子信息屏16个。

## 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 **(一) 申请情况**

东城区政府及各职能部门 2008 年度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57 件。其中，当面申请 56 件，占总数的 98.2%；通过互联网提交申请 1 件，占总数的 1.8%。

从申请的信息内容来看，主要涉及经租房产档案、建设项目审批手续、行政执法文书、政府相关文件等方面。申请涉及全区 6 家单位，其中房管局 47 件，审计局 4 件，行政中心 2 件，发改委 2 件，法制办 1 件，区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 1 件。

### **(二) 答复情况**

在已经答复的 57 件申请中：

“同意公开”的 12 件，占总数的 21.1%，主要涉及城区改造、行政决定书等信息。

“同意部分公开”的 2 件，占总数 3.5%，主要涉及房屋拆迁方案等信息。

“不予公开”的 30 件，占总数 52.6%，主要涉及经租房等信息。

“信息不存在”的 7 件，占总数的 12.3%。

“非本机关掌握”的 5 件，占总数的 8.8%。

“申请内容不明确”的 1 件，占总数的 1.8%。

## **四、人员和收支情况**

### **(一) 工作人员情况**

东城区政府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全职人员共 37 人，兼职人员 321 人。

### **(二)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收费情况**

2008年东城区政府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共收取检索、复印、邮递等成本费用共计0元。对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人减免收取检索、复印、邮递等成本费用共计0元。

### **(三) 信息公开场所建设情况**

东城区政府新设或改造政府信息公开场所224万元，增加设备40余万元，培训费用3万余元。

## **五、咨询情况**

2008年，东城区政府共接受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咨询6084人次。其中，现场咨询1760人次，占总数的29%；电话咨询3737人次，占总数的61.4%；网上咨询587人次，占总数的9.6%。

## **六、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2008年，针对本区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申请1件，其主要事由是当事人向东城区房管局提交要求公开有关文革期间上交房地产权证信息的申请，区房屋管理局出具该政府信息不存在的告知书，当事人认为区房管局行政不作为，向东城区政府法制办提出行政复议。该案件正在办理进程中。

针对本区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诉讼案1件，其主要事由是当事人到东城区房管局申请查询经租房屋档案信息，区房管局对其出具了《政府信息不予公开告知书》，当事人不服，到东城区法院提起诉讼（北京市第一案），被东城区法院裁定驳回。当事人又提起上诉，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维持一审裁定，驳回上诉人请求。

## 七、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2008年是全面实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第一年。在运行工作过程中主要存在以下几个方面的问题：一是各机关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有些单位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还不到位。二是政府信息公开中处理历史遗留问题缺乏法律依据支撑，对于经租房等历史遗留问题，政府信息公开部门在处理上还缺乏明确的法律依据。三是政府信息公开范围严格界定较困难，有些公文无法根据公文的种类确定其公开属性。

2009年，东城区将根据新形势和新任务的要求，继续平稳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进一步取得工作实效。一是深入开展宣传，增强各部门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自觉性、主动性和积极性。二是加强调研，组织重点单位共同就公众诉求较为集中的问题进行深入研究，必要时聘请有关专家积极参与。进一步摸索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律，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预见性。三是进一步规范工作程序，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制度，结合实际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对有关制度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四是延伸服务，加强网站及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受理场所设施建设，稳步推进街道、社区信息公开便民查阅设施，方便群众就近查询。五是通过推行政府信息公开，促进行政机关、公共企事业单位加强内部管理，促进依法行政水平和工作效率的提高，促进办事流程的改进和服务群众水平的不断提高。六是强化培训，提高工作人员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业务能力，提高文明接待、依法处理疑难申请问题和服务群众的水平。

## 八、说明与附图附表

### (一) 说明

统计数据自 2008 年 5 月 1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统计范围不包含垂直单位。

### (二) 附图与附表

附表一：主动公开情况统计

指 标	单 位	数 量
主动公开信息数	条	8500
其中：全文电子化的主动公开信息数	条	8500
新增的行政规范性文件数	条	3722

附表二：依申请公开情况统计

指 标	单 位	数 量
本年度申请总数	条	57
其中：1. 当面申请数	条	56
2. 传真申请数	条	0
3. 互联网申请数	条	1
4. 信函申请数	条	0
对申请的答复总数	条	57
其中：1. 同意公开答复数	条	12
2.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条	2
3. 不予公开答复总数	条	30
4. 信息不存在数	条	7
5. 非本机关掌握	条	5
6. 申请内容不明确	条	1

附表三：咨询情况统计

指 标	单位	数量
现场咨询数	次	1760
电话咨询数	次	3737
网上咨询数	次	587
政府信息公开专栏页面访问量	次	20000

附表四：复议、诉讼、申诉情况统计表

指标	单位	数量
行政复议数	件	1
行政诉讼数	件	1
行政申诉数	件	0

附表五：人员与支出情况统计

指 标	单位	数量
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收取费用总额	元	0
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减免收费总额	元	0
与行政诉讼有关的费用支出总额	元	0
政府信息公开指定专职人员总数	人	358
其中：1. 全职人员数	人	37
2. 兼职人员数	人	321